

律 师 函

尊敬的创业路、南海大道、沁园路、西丽湖路各商户：

本律师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律师，现接受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南山城管局”）的委托，就各商户拒不支付该局垫付的店面招牌费用事宜向各商户郑重致函如下：

2006年南山城管局依据深府办【2006】114号文件，为全面提升城市景观综合水平，委托第三方公司设计、制作、安装创业路、南海大道、沁园路店面招牌，经南山区政府批准，区政府承担了大部分费用，南山城管局为各商户共垫付了60万元。南山城管局多次催促各商户向该局支付店招费用，但各商户至今未能支付。因此，本律师郑重告知，请以下各商户于收到本律师函之日起5日内向南山城管局支付上述费用。逾期本律师将根据南山城管局的授权，依法律途径解决此事，届时产生的一切责任均将由各商户承担。

小伍妹中西餐厅 11202.33 元；海湾宠物医院 11202.33 元；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1202.36 元；四叶草西餐酒吧 11202.34 元；华祥苑茶行 11202.33 元；韩国昌盛料理 11202.33 元；藏宝斋 11202.33 元；深圳秀仕宝高尔夫用品有限公司 11202.35 元；银海停车场 41051.02 元；东方顺汽修 9787.06 元；雅宝店 9787.06 元；大众轮胎店 9787.06 元；新华蓬业 9787.06 元；和顺汽配 9787.06 元；华南大众汽配 9787.06 元；南山区陈旭辉渔具店 8850.2 元；西丽医药 8850.2 元；南山区海涛渔具店 8850.2 元；南山区鸿源客家食府 8850.2 元；中港通五交汇总 8850.2 元；南山区兴豪五金店 8850.2 元；南山区湘粤人家饭店 8850.2 元；南山区雪城饺子馆 8850.2 元；南山区西丽唐志村中医内科诊所 3384.56 元；南山区潮洲风味店 3384.56 元；徐记草餐厅 3384.56 元；朋友发屋 3384.56 元；肉菜小店 3384.56 元；南山区丽园商店 3384.56 元；桂林米粉 3384.56

元；新兴业 3384.56 元；宇丽商行 3384.56 元；南山区华香美食 3384.56 元；南山区璐璐渔具士多店 4030.13 元；老北坊 4030.13 元；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030.2 元；兄弟餐厅 4030.13 元；万象日杂店 4030.13 元；乐宝五金店 4030.13 元；胜发粮油 4030.13 元；新西河餐厅 4030.13 元；南山区权胜五金店 4030.13 元；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30.13 元；南山区阿杜专业发型室 4030.13 元；南山区明珠照相馆 4030.13 元；南山区光大商店 4030.13 元；龙雅照相馆 4030.13 元；深圳永和大王餐饮有限公司 11027.78 元；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11027.78 元；万家肠粉 11027.78 元；广州火牛粉面店 12080.31 元；蒸饺王 12080.31 元；南山区万店通便利店 12080.31 元；浩瀚网吧 10011.92 元；丽境容 10011.92 元；东方少年文化艺术中心 10011.92 元；榕花招待所 10011.92 元；川国风味 10011.92 元；南山区亿锦园美食馆 10011.92 元；唐韵茶苑 10011.92 元；美迪来免费体检中心 10011.92 元；深圳市风之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11.92 元；深圳市好阳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011.92 元；红舞鞋健美休闲中心 10011.92 元；康城商行 10011.92 元；我型我塑礼品店 10011.92 元；薰衣草服饰 10011.92 元；诚章书店 10011.92 元；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南山支公司 10011.92 元；红白蓝外贸精品 10011.92 元；深圳市同步齿科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10011.92 元。



联系电话：13925226223